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处置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处置资产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9月22日召开第十 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处置公司资产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处置三 套位于青岛市的房产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《关于拟处置资产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55)。

(二) 处置资产基本情况

为了盘活低效资产,提升资产使用效益,助力主业发展,公司拟处置位于山 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盐城路 4 号(A 楼两处网点房),建筑面积分别为 325.92 平 方米、328.98 平方米;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延安路 161 号(网点房), 建筑面积为 464.62 平方米, 共计三处房产。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, 三处房产的资产原值为 421.46 万元、净值为 204.59 万元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根据董事会授权,公司经营管理层积极推进本次资产处置事项,采用在青岛 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的方式,公开征集受让方。上述房产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、2023 年 3 月 7 日在青岛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,并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、2023 年 4 月 3 日截止挂牌。挂牌期间,上述房产均无交易意向 方,因此公司决定暂停处置上述三处房产。

三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无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无。

五、资产处置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拟资产处置事项对于盘活低效资产,提升资产使用效益,助力主业发展 具有积极意义。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,公司本次资产处 置的资产账面净值为 204.59 万元。因两次公开挂牌出售均无交易意向方,公司 决定暂停处置上述三处房产。本次资产处置以公开拍卖和协议转让的结果确定, 交易遵循公平、自愿、合理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青岛产权交易所挂牌结果通知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7日